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卓溪鄉卓清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清國人字第115000015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卓溪鄉卓清國民小學114學年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
(第2招)。

依據：本校114學年度第4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次招考結果：

(一)實缺代理教師(115年2月1日教師退休缺)：陳厚邦(正取)、
無備取人員。

二、錄取人員請於本次公告之次工作日上午9時至12時，攜帶
相關證件(含身份證、大學以上畢業證書、教師證書、修畢
教師師資職前證書、存摺封面影本等)親至本校人事室完成
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。

三、本次甄選已足額。

校長劉千瑜